



亡魂鸟

王跃文

作品 典藏版

Collected Works of Wang Yuewen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CIS

Ghost Birds

王跃文作品

◎假如时光可以重来，她的爱情依然感人肺腑

◎权力与金钱扭曲的人性背后，唯有真情能洞穿时空

亡魂鸟

王跃文 著

CS

湖南文艺出版社
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亡魂鸟/王跃文著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2. 6

ISBN 978-7-5404-5601-6

I. ①亡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101612 号



亡魂鸟

王跃文 著

出 版 人: 刘清华

选题策划: 龚煌景 (龚湘海)

责任编辑: 龚煌景 (龚湘海) 苏日娜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湖南省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网址: www.hnwy.net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

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印刷

2012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970mm×680mm 1/16

印张: 15.5

字数: 220,000

印数: 1—20,000

书号: ISBN 978-7-5404-5601-6

定价: 24.00 元

本社邮购电话: 0731-85983015

若有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

—

陆陀成天惶恐不安。他担心自己发疯。他知道自己肯定会疯的。他见过自家两位疯了的长辈，一位叔叔，一位叔爷。明天，或者后天，荆都街头会多出个满脸污垢的疯子。很少会有人知道，这个疯子曾经是位作家。

陆家每代都会有人疯了去，没有哪代人逃脱得了。这个秘密不能告诉任何人，陆陀自己也害怕想起。陆家人发疯，都是在四十岁以前。这个家族的人，四十岁之前，都提心吊胆活着。你望着我像疯子，我望着你像疯子。终于有一个人疯了，没疯的人才会松一口气，安安心心活好下半辈子。

长辈人讲，陆家人变疯之前，总是夜夜多梦。陆陀最近正是多梦，稀奇古怪的梦。

陆陀昨夜又做梦了：一位女子，浑身素白，脸庞白皙而消瘦，眼窝子有些深，眸子亮亮的。不知是白天，还是夜里，也不知是在哪里。只有这漂亮的女子。陆陀想看清了她，却不敢正眼去望。突然一声巨响，陆陀慌忙四顾。再回头望去，那女子就不见了。雷声越滚越远，间或儿在耳边炸响。

陆陀猛地睁开眼睛，心脏突突地跳。雷声还在继续，像千万匹烈马在天边狂奔，经久不息。陆陀有些说不出的惶然，身子虚虚的。雨先是淅淅沥沥，继而暴烈起来。不知什么时间了，陆陀不去理会。没了睡意，睁着眼睛发呆。闪电扯得房间白生生的，如同魔窟。陆陀仍在想那位女子。他平时做梦，总同自己的真实生活有关。哪怕是做那种难以与人言说的艳梦，同枕共衾的，也是他熟识或见过的真实的女人。可这位浑身素白的女子，他怎么也想不起是谁。

陆陀终日蜷伏在家，读书或是写作，倒也乐得自在。不在书斋，就泡茶馆。除非很好的朋友，概不会晤。荆都的天气越来越有脾气了。时序已是春季，可没能让人感觉出一丝暖意。阴雨连绵，冷风嗖嗖。昨夜，雨下了个通宵。

早上，雨慢慢停了，却阴风大作。陆陀还没来得及吃早饭，电话就响了。表姐接了电话，应付几句了事。陆陀早被电话搅得有些神经质，听到电话铃声胸口就发紧。便嘱咐表姐，一概说他不在家。老表姐照顾着陆陀的生活。那些挖地三尺都要找到他的朋友，就打他的传呼。传呼机颤动起来，他总要先查商务通，看看是谁，再回电话。

上午十点多钟，表姐接了个电话，照例说他不在家。表姐放下电话说：“是个女的，说有急事找你。”表姐看上去有些不安。陆陀笑道：“没关系的，她硬要找我，会打传呼的。”表姐也有些不敢接电话了，生怕话回得不妥，误了什么大事。表姐没读什么书，对文化人便天生的敬重，总以为陆陀是做大事的。陆陀便暗暗自嘲：我能做什么大事呢？

没多久，陆陀的传呼机颤动起来。他查了商务通，没这个电话。陌生电话，不管它吧。可他又想自己是个琐事拖沓的人，有时朋友给了电话号码，没有及时存进去，过后就不知放到哪里去了。怕万一真是哪位朋友呢？迟疑片刻，还是回了电话。

不料是个陌生女人，讲普通话，声音很好听，似乎还让他的耳边感觉到一种热浪。“陆先生吗？对不起，你不认识我。我是你的读者，很喜欢读你的小说。刚才的电话是我打的。”

看来她知道陆陀在家里。既然她不介意，陆陀也就不觉得难堪。他道了感谢，便问：“你有什么事吗？”

她说：“没事，只是冒昧地想见见你。”

陆陀不想见人，很客气地说着些推辞的话。常有热心的读者朋友约他，他都婉言谢绝了。他实在不敢答应陌生读者的约见。家人和朋友都嘱咐他别同陌生人见面。天知道是些什么人呢？人心叵测，谨慎自处吧。陆陀也知道自己应该小心些了。他的小说很让一些人不高兴，说不定别人会想什么法子对付他的。比方荆都那位神功大师、著名慈善家、社会活动家，就硬说陆陀的哪部小说影射了他。大师的一位大弟子居然托人传话，说要对他如何如何。陆陀听了，淡然一笑，也请这位朋友传话过去：“神功大师能在千里之外发功取人性命，就请他在北京、珠海或是香港朝我发功吧，看我是不是在荆都就地毙命，或是七窍流血。”陆陀传话过去快两年多了，他依然活蹦乱跳。他想大师也许真是位慈善家，不忍杀生吧。

话虽如此，陆陀还是很谨慎。他怕别人使出下三滥的手段，就从不同陌生人单独见面。他独自出门，腰间总别着匕首。作家多少有些狂想症的，他便总想象自己如何对付下三滥：

唛的一声，匕首出鞘，白刀子进，红刀子出。真是好笑。也许是作家的职业毛病，陆陀遇事总喜欢胡思乱想。原本没影的事儿，叫他一番形象思维之后，就跟真的一样了。比方，朋友约他吃饭，突然冲进几个警察，从他身上搜出毒品。他百口莫辩，只好进了局子。如果摆不平这事，他就只好蒙受千古沉冤了。他去宾馆会朋友，房间里没人，门虚掩着。突然进来一位花枝招展的女人，不由分说就脱衣服。又是几位警察冲进来，他也就说不清了。从此熟人和朋友们都知道陆陀还有这等雅好。陆陀每次这么瞎想之后，并不觉得自己神经兮兮。这可不是虚拟的电影场面，而是当今国际上很流行的政治战术，叫“搞臭法”。大凡对那种道德形象很好的政治对手，没办法弄倒他，多用此法，屡试不爽。中国已是全方位同国际接轨了，还有什么不可以向西方借鉴的呢？陆陀常看见这

样的新闻：警察采用此法抓嫖客。警察买通妓女设局，引嫖客上钩，警察便黄雀在后，逮个正着。嫖客自认倒霉，由警察几千几万地罚去。如此高明的搞臭法，竟被派上这般下流的用场，真是糟蹋了。

陆陀说了很多客气话，就是不答应见面。可这位女士很是执着和诚恳，说非同他见见面不可。陆陀只恨自己没有钱钟书先生那种幽默，讲不出鸡和鸡蛋的风趣话。女士的声音突然忧郁起来，说：“对不起，我是个残疾人，脚不太方便。我的经历相当坎坷，同你说说，说不定对你的写作有用处。”

陆陀就有些不忍了，说：“真不好意思。我很感谢你关心我的创作。我们约个时间吧。可我现在手头正忙着，你看十号行吗？”

女士的语气平淡起来，说：“好吧，十号。南方大道有个茶屋，叫银杏居，我们在那里见面行吗？你可以记下我的电话。”

陆陀记了电话，又问：“对不起，还没请教你的芳名哩。”

“我叫维娜。”她说。

陆陀放下电话，心里陡然涌起某种说不清的感觉。他本想推托的约见，这会儿又嫌时间约得太晚了。十号，还得等上一个星期！

整整一天，那位女士的声音总在他的耳边回萦，似乎还伴着她温热的呼吸。那声音好像具有某种魔力，叫他不由得去想象她的长相、年龄、职业，等等。她的声音绵而圆润，这声音应该属于一位曼妙而温柔的女人。他几乎忘了她说自己是位残疾人。

陆陀仍旧夜夜做梦，总是梦见那个女子。他成天惶恐不安，老以为自己快疯了。陆陀这一代，兄妹四人，他是老大。他的两位弟弟和妹妹，都暗自以为他必然发疯。他放着好好的工作不干，自己关在家里写小说，而且写的都是些不讨人喜欢的东西。这不是疯子是什么？弟弟妹妹看上去都很关心他，总是说，哥哥，别想那么多，过自己喜欢的日子，才是最要紧的。他知道弟弟妹妹的心思，也不怪他们。他也觉得自己也许真的快疯了。他的很多言行，别人觉得不可理喻。他想，自己如果命中注

定要发疯，躲是躲不掉的。即使他疯了，家人就不再发疯，有什么不好呢？可是，只要想到弟弟妹妹会为他们自己没有发疯而庆幸，他的胸口又会隐隐作痛。

有的人越活越清醒，老了就大彻大悟；有的人越活越糊涂，老了就昏聩顽钝。陆陀还不算太老，也不是很年轻了，他有时明明白白，有时懵懵懂懂。比方预感，他就是将信将疑，信多于疑。曾经有很多预感都神秘应验了，他便疑心苍天之上真有某种怪力乱神，时刻俯视着芸芸众生。所以平日打碎了什么东西、听说了什么凶言、做了什么怪梦，总会让他迷惘：这是否又兆示着什么。

终于熬到了约定见面的那天。时间分分秒秒地逼近晚上七点半，陆陀紧张得脑瓜子嗡嗡响。越来越害怕。今天是怎么了？他可并不是没有同女士单独会晤过啊！这些日子，晚上连续不断的梦魇，白天须臾不离的幻觉，早让他有些魂不附体了。

说到女人，也是弟弟妹妹觉得他像疯子的兆头。他有很多女朋友，都是些冰雪聪明的女孩子。弟弟妹妹很关心他的婚事，想早些知道他会同哪位女子结婚。可他总令他们失望。“早点儿成家吧，一个人终究不是个话！”弟弟和妹妹不止一次说过同样的话。陆陀却想：他们其实是在试探我，看我像不像疯子吧。

七点十五，陆陀赶到了银杏居附近。他没有马上进去，拐进旁边一条小巷子，不安地徘徊着。不知是因为维娜，还是因为怕疯，他感觉心脏几乎跳进了喉咙处，堵得他呼吸不畅。他感觉就像酒醉乱性之后，又要硬着头皮去接受可怜女人的斥责。他屏气调息，好不容易让自己平和了些了，才从小巷子里钻了出来。

侍应小姐问他是不是维娜女士的客人，便带他上楼，推开一间叫紫蓝的包厢。

天哪，陆陀惊得几乎要喊出声来。包厢里坐着的，简直就是他夜夜梦见的女子！不过并不显得消瘦，也不是一身素白。维娜穿的是黑色羊毛套裙，晃一眼，便见三处雪白：脸蛋、左手、右手。他马上想到一种花：

梔子花。这是一种洁白而清香的花，开在夏季。梔子花本是微显淡黄的，叫浓郁的绿叶拥簇着，便雪一样白。

维娜望着他，浅浅地笑，远远地伸出手来。他知道她不方便起身，便躬身过去，同她握了手。他在她的对面坐下来，道了几句客气，仔细打量她。却见她眼窝子都同他梦见的一样，微微有些深，格外明亮，又有些迷离。

维娜并不像他通常遭遇的那样，说他的小说如何好看。她只是望着他，突然说了声：“没那么高。”

她这话没头没脑，他一时懵懂了。他想，她也许是说我没有从照片上感觉的那么高大，便自嘲道：“我从来就不认为自己如何伟大。”

维娜却没有同他说自己的故事，只是听他胡侃。既然她说自己的经历很曲折，也许就是些不堪回首的事吧。这就得让她想说的时候再说，他不能像记者采访那样，直接向她提问。不论同谁聊天，先生或者女士，如果对方口讷，陆陀总滔滔不绝。他并不是抢风头，或是有发表欲，实在是怕冷了场，弄得尴尬。可他这毛病，在他的弟弟妹妹看来，也是快要发疯的先兆。人在疯病发作前，要么就突然沉默寡言了，要么就突然口若悬河了。他的弟弟和妹妹，多次夸他的口才越来越好了，说他原来并不怎么会说话的，现在都成演说家了。他明白他们的意思。

维娜一手支住下巴，头偏着，听他东扯西扯。他毫不吝惜自己的口水，说上一阵，就停下来。见她只是微笑，他就只好又说下去。说什么呢？总不至于谈文学吧？他便同她说不久前的云南之行，丽江古城、玉龙雪山、可爱的纳西姑娘、大理的风花雪月、版纳的热带雨林。她总听得入迷，不时又微笑一下，好像是对他演说的奖赏。

无意间，他发现维娜的目光里隐约弥漫着某种不明物质，叫他忍不住想去捉摸。这种感觉稍纵即逝，似有还无，让他暗自惶惑。他背膛有些发热，便脱下外衣。不料维娜突然大笑起来，弄得他不知所措。原来，她看见了陆陀腰间别着的匕首。

陆陀因匕首闹笑话，这是第二次了。有回在大街上，也是觉着热了，

他脱了外头的罩衣。一位巡警追上来，飞快地缴了他的匕首，严厉斥责道：“这是管制刀具！”巡警查看他的证件他只好笑着，掏出身份证、工作证。没想到巡警看看他的证件，再望望他，笑了起来：“原来是陆先生，你开玩笑吧？带着这家伙干什么？”他嘿嘿笑着，说：“老顽童，好玩呗！”巡警把匕首还给了他，嘱咐他别把它露在外面。

陆陀把这故事告诉了维娜，说：“习惯了。不过今天是无意间带着的。”

她又笑了一阵，道：“我就说嘛，对付我一个残疾人，还用如此大动干戈？你是不是真的觉得好玩才带上匕首的。”

陆陀淡淡一笑，说：“我的小说得罪了一些坏人。”

她的脸色便有些沉重，微颦轻叹。

不觉就十点多了。他怕太晚了，她会不方便，就说：“今天就聊到这里吧。”

她颌首而笑，说：“好吧，你先走一步，我不送你了。”

陆陀躬身过去，同她握了手，点头道别。他刚准备拉门，维娜突然说道：“今晚很开心，谢谢你！”

陆陀是独自走着回家的。满脑子理不清的意念。他尽量走在行道树的阴影下，好安安静静地收拾自己的情绪。今日白天很晴朗，夜晚的风更见清爽。他走着走着，突然笑出了声。人也似乎清醒多了。心想自己怎么回事？本以为会发生些什么的，却平安无事。难道是自己无意间在期待着什么？

依然是夜夜做梦。梦中女人好像同维娜略有出入，却似乎就是她。那女人不是御风而行，就是坐在他对面，目光幽幽的望着他；或是独自弯在床上，微微咧着嘴憨笑。他每天醒来，总舍不得睁开眼睛，仍想回到梦境中去。他原本惧怕的梦，如今却有些依恋了。无奈已是日明东窗，市声如潮。有时夜半惊醒，梦便像摔破了的镜子，满地碎玻璃片。他便闭着眼睛仔细拼合残梦，那女人又宛在眼前了。

陆陀恍惚间觉得自己同维娜之间，也许真有什么事情需要了结。有

天清早，陆陀梦醒之后，同自己打赌：如果今天晚上旧梦依然，明天就约维娜见面。

她却早早地打了电话来，约他晚上去银杏居喝茶，仍旧是紫蓝包厢。晚上七点五十五，陆陀推开紫蓝包厢的门，维娜又坐在那里了。同一个位置，同一种坐姿。她一手靠在沙发扶手上，一手搭在胸前。她没有伸过手来，陆陀便在她对面坐了下来。就像老朋友见面，免去了客套。

维娜端着杯子抿茶，目光越过杯口，望着陆陀，眸子黑白分明。陆陀也望着她，微笑着。坐下两分钟了，两人都还没有说话。陆陀居然不觉得尴尬。看样子维娜又不准备说话了。两人总这么对视着也不是话，陆陀便想说些什么。他一时找不到话题。谈文学是上个世纪轻薄文人引诱少女的俗套，现在都二十一世纪了，他不想复古。可无奈之下，他最后还是谈了文学。不过只是说故事，同维娜讲述他正在写着的一部长篇。将文学话题说得通俗些，就不至于让人听着牙根发酸了。可陆陀小说的致命弱点，就是故事编得不精彩。他同维娜说的时候，总时时申明，叙说同阅读的感觉不一样。

可是维娜却被感动了，居然开始抹眼泪。陆陀很惶恐，不知怎么安慰她。他不相信自己编的故事如何动人，也许是她的情商超乎常人。

维娜突然打断他的叙述，问：“你有兴趣听我的故事吗？”

“当然很想听。”他知道她也许找到表达的感觉了。

维娜喝了一口茶，然后身子微微前倾，一手支着下颌，目光渐渐遥远起来。

维娜一直说到深夜十二点钟。分手后，陆陀回到家里，没有半点睡意。他很想起床，把维娜说的故事记录下来。可是他知道如果通宵不睡，第二天就会面青眼黑，什么也做不成。睡是睡不着，躺着总是好些。

次日白天，陆陀敲了整天的键盘，写他的长篇小说。晚上不准备出门，纵有朋友邀请，也得回绝了。除非是维娜约他。他要把她昨夜说的那些故事写进日记。

二

那年维娜十六岁，高中刚毕业，下放到北湖农场。那是夏天。维娜平生没见过湖，总以为只要没有风，湖面便平静如镜。她见书中都是这么描写的。到了北湖，才知道并不是这么回事。风平而浪却不静。维娜很喜欢看北湖时时刻刻波激浪涌的样子，感觉整个湖就是个跳动不停的心脏。她说湖是有生命的。正是北湖的丰水季节，湖面一望无涯，叫人惊叹不已。芦苇漫天漫地长到了天的尽头，不知那浩浩渺渺的芦苇荡里隐藏着什么神秘。这个季节的北湖，就是两匹缎子：见水的是白缎子，长着芦苇的是绿缎子。两匹缎子都在飘，扯着天上的云一块儿飘。

维娜穿的是件洗得发白的劳动布工装，左肩上还打了个补丁。那是姐姐给她的。姐姐叫维芸，也下放过，已回城了，安排在汽车发动机厂。维娜一直很羡慕姐姐的劳动布工装，洗得白白的，很好看。可姐姐小气，就是不肯借给她穿。她要放下了，姐姐就大方了。姐姐挑来挑去，选了件补丁少些的工装送给了她。姐姐总共才两件工装。

当时同在农场的知青多年以后都还记得维娜这套打扮。女知青们嫉妒死了。她们觉得奇怪，见维娜穿那么厚的衣服，怎么就不出汗？她们

却是汗水和着泥土，紧巴巴沾在头皮上和脸上，难看死了。维娜只是鼻尖上微微冒着些汗星子。男知青在背后议论，说维娜这样子就像清早带着露珠的甜瓜。

维娜在三营二连。农场按部队建制，总部叫做团，下面分三个营，营下设连。共八百多人。维娜去农场没多久，全场男女知青都在说，最近来了个漂亮妹子。维娜很快就发现，她不论走到哪里，总被别人盯着。那时候经常看舞剧《白毛女》，维娜对那追灯下光圈的印象非常深刻。她便总觉得自己生活在追灯下面。

农场出门不远，就是芦苇地。先是干地，往深处走很远，就是湖边了。有一条小路，弯弯曲曲地通向湖边。有天，维娜吃过晚饭，独自沿小路散步。她走着走着，就闻到了湖的气息。那是泥腥同腐殖质掺和着的气味，闻着让人很安慰。她知道到湖边了。这时候，太阳刚被湖水衔掉一半，湖面就像一锅钢水。不断有水鸭、白鹭和各种不知名的鸟哗啦啦飞过，好像一伸手就可以碰到它们的翅膀。

虽然黄昏已近，可是湖里的游鱼历历可见。维娜蹲下身子，挽了衣袖，想去逗鱼儿玩。这时，突然听到有个男人喊道：“不要碰湖水的水。”

维娜吓得忙站了起来，回头四顾。不远处有个小伙子站在那里，手里拿着本书，卷成个筒。他望着她笑，露出一口雪白的牙。他长得黑黑的。维娜不敢说话，瞪大眼睛望着他。

“湖水里有血吸虫。”小伙子说完就转身往回走。

他没走多远，又回头说：“你也回去了吧，太阳泡到水里去了，明天就黑了。”

维娜仍不敢说话，远远地跟着他走。她很害怕，因为不远处就是新岸农场。一听名字，就知道这是劳改农场。听说常有犯人跑出来，躲进芦苇地里，再找机会逃走。还听说有犯人专门躲进芦苇地里，找机会强暴女知青。

小伙子突然停下来，回头望着维娜笑。她吓得站住不动了，双腿发软。他仍是笑嘻嘻的，说：“你怕我是新岸农场的吧？我同你是一个农场的，

我是二营三连的。我知道你叫维娜，新来的，在三营二连。我叫郑秋轮。”

郑秋轮说完又往前走。天已完全黑下来了，漫天流萤，蛙鸣四起。

维娜壮了胆子，说：“你怎么说湖水里还有血吸虫呢？血吸虫不是早就消灭了吗？不早就纸船明烛照天烧了吗？你没有读过毛主席的诗词……”

没等维娜说完，郑秋轮说：“吹牛皮！”

维娜吓得要死，心想这个人竟敢说伟大领袖毛主席吹牛皮！

两人再也没有说话，一前一后往回走。望见农场大门了，维娜放慢了脚步。郑秋轮马上就明白了她的意思，加快走了几步，两人拉开老远了。

郑秋轮快进大门时，回头望了望。维娜马上就站住了。但维娜猜想他没有看见自己，因为天已经很黑了。可是郑秋轮在大门灰暗的路灯下，轮廓依然很清晰。也许因为维娜站的地方低些，她觉得郑秋轮显得很高大。

农场八百多人，不是谁都可以天天碰上的。维娜自从见过郑秋轮，居然出门就能碰上他。真是奇怪。不知怎么回事，只要见了她，她就脸红，胸口就怦怦地跳。她不敢叫他，总是飞快地瞟他一眼，就躲过了他的目光。郑秋轮也不叫她，只是朝她笑笑。

维娜突然发现，几乎所有女知青都很注意郑秋轮。他穿什么衣服、做了什么事、说了什么话，都被她们谈论着。关于郑秋轮的逸闻好像也特别多，其实也就是些琐碎事情，她们却津津乐道。维娜那个寝室，她就是新知青，对郑秋轮了解不多，插不上话。

同寝室的戴倩对郑秋轮的掌故知道得最多，说起来总是眉飞色舞，很荣耀似的。维娜刚去的时候，戴倩对她最好了。戴倩眼睛大大的，脸盘圆圆的，屁股鼓鼓的，是个美人儿。女伴们却私下议论，戴倩这种身胚的女人，中年以后肯定会胖得一塌糊涂。戴倩老拖着维娜出去玩。戴倩很得意自己的长相，总说这个长得不好，那个长得难看。好像就她和维娜是美人坯子。后来有人评价，维娜是农场第一美人，戴倩要排到

五十位以后。戴倩听说了这话，就不太理维娜了。

女知青们老说郑秋轮，维娜便琢磨：这人也许真有特别之处？她却再也不敢同他搭腔。每天出门出工，她总忍不住四处张望。郑秋轮总会在哪个方向，望着她笑笑。可她只要闪他一眼，马上就低了头，再也不朝那个方向张望了。

有天吃晚饭时，维娜老远就见篮球场边围了些人，不知在看什么热闹。她打了饭，一边吃着，一边也往那里去。走近一看，原来是郑秋轮在出宣传刊。她发现这个人真是怪，别人出刊都是先写好了，再贴上去。他却是先把白纸贴上去，再一手端墨，一手龙飞凤舞。已写完一半多了。他的毛笔字真是漂亮，画也画得好。他画画比常人写字还利索，只三五笔，一个插图就画好了。

郑秋轮无意间回头，见了维娜，就拿了自己的碗，说：“维娜，请你帮忙打碗饭来，不然等会儿食堂关门了。”

维娜接过碗，问：“吃几两？”

郑秋轮笑笑，说：“六两。”

有男知青见郑秋轮并没有给维娜饭菜票，就开玩笑，说郑秋轮专门剥削女知青，不仅剥削劳力，还剥削经济。知青们都回避使用金钱这个词，太铜臭气了，而是说经济。维娜也有些不好意思，转身就往食堂去。却听郑秋轮朗声一笑，说：“你也可以剥削嘛。”郑秋轮笑的时候，不经意看见了戴倩。戴倩其实站在郑秋轮身后好久了，她见维娜帮他买饭去了，觉得无趣，阴着脸走了。

维娜打饭回来，围观的知青们饭差不多都吃完了，便敲着碗回宿舍去了。宣传窗前只剩下郑秋轮和维娜。郑秋轮又是嘿嘿一笑，说：“谢谢你了。你把我的饭放着吧。我得写完了，不然天就黑了。团部只给我半天工。”

维娜见他又要端墨，又要写字，有些碍事，就说：“我帮你端着墨吧。”

郑秋轮也不客气，就把墨递给了维娜。谁也不说话。他的衬衣湿透了，紧贴着背膛。背膛的轮廓就特别分明，背脊沟深深的，沟两边的肌

肉鼓鼓的。维娜心想，他这么壮实，难怪要吃六两米饭。望着他的背脊，维娜禁不住心跳如鼓。

郑秋轮写完最后一个字，天已擦黑了。维娜望望他，见他的脸已模糊起来，只看见牙齿白白的。两人这才开始吃饭。饭早凉了，不过是夏天，也能吃得下。两人就站在宣传窗前吃，并不怎么说话。维娜老是跺脚，蚊子太多了。

郑秋轮就说：“怎么蚊子只咬你？我只听得蚊子叫，就不见蚊子咬。”

维娜说：“你们男人皮肤厚些嘛。”

郑秋轮笑笑，说：“你这是骂我了。”

维娜觉得莫名其妙，问：“我怎么骂你了？”

郑秋轮说：“你说我皮肤厚，当然包括脸皮也厚啦。”

明明是玩笑，维娜却不好意思起来。她的脸又红了，幸好天黑着。郑秋轮见维娜突然不做声了，就讲了个笑话。他说：“蚊子是最忘恩负义的。它想吸你的血，就在你耳边不停地喊公公公公；一旦叮你一口，就翻脸不认人，叫你一声孙——飞走了。”

维娜忍不住扑哧一笑，饭喷了出来。郑秋轮却一本正经地开玩笑：“你笑归笑，别把饭吐掉呀。毛主席教导我们说，贪污和浪费是极大的犯罪。”

维娜说：“你还知道毛主席教导？”

郑秋轮像是吃了一惊，望了望维娜，很平静地说：“你还记得我那天说的话？我讲的可是真话。湖区老百姓都知道，血吸虫并没有完全消灭，却没有人敢说。照样还有很多人患血吸虫病。可你到医院去，不能说是血吸虫，不然不给你治。好像血吸虫病就是反革命病。血吸虫病潜伏期可以长达二三十年，你就是今天染上了，也许要等二三十年之后才发病。有这二三十年时间供他们去扯谎，什么荒唐的事都可以充充裕裕地做了。”

“你怎么相信真的还有血吸虫病呢？”维娜问道。

郑秋轮说：“我爸爸是市防疫站的血吸虫防治专家，就因为讲了真话，被关了整整三年，前年才放出来。去年夏天，我回家时，把爸爸的显微

镜偷偷带了来，取湖里的水样检测过，见里面分明还有血吸虫。爸爸发现显微镜不见了，就知道我要做什么了。真是知子莫如父啊。他吓得要死，连夜赶到农场。他提着装有显微镜的布袋，拉着我到了外面。走到没有人的地方，爸爸竟然扑通一声跪在我面前，说，求你看在你妈妈面上，别拿自己的脑袋开玩笑。我当时堵着气，居然没有拉爸爸起来。为着这事儿，我后来非常后悔。爸爸见我犟着，自己爬起来，什么也没说，独自走了。那是深夜，早没有车了，我不知爸爸是怎么回家的。从这里到最近的柳溪镇，也得走三十多公里。”

维娜望着郑秋轮，说不出的害怕。郑秋轮说的可不是开玩笑的事啊。尽管天色已经很黑了，维娜却能感觉出郑秋轮脸上的沉重。

“中国早就没有皇帝了，却仍有金口玉牙。金口玉牙说没有血吸虫了，有也没有了。这可是拿老百姓的生命开玩笑啊！”郑秋轮长叹一声，不再言语了。

维娜回到宿舍，感觉有些异样。几位同伴都低头做自己的事，不太说话。维娜分明觉得就是在她进门的那一瞬间，里头的说话声戛然而止。过后维娜出门进门好几次，只要她一出门就听得叽叽喳喳，她一进门就谁也不说话了。只有戴倩不停地唱，从李铁梅唱到阿庆嫂，从小常宝唱到柯香。那天晚上，大家上床后，话都不怎么多，竟然没有人提到郑秋轮。平时总有人会提到他的。戴倩正好睡维娜上铺。那个晚上，维娜没睡好，知道戴倩通宵翻来覆去。她平时是最会睡的，女伴们都笑她果真是属猪的。戴倩也不生气，只说自己脸白白嫩嫩，就搭帮会睡。

维娜以为自己快成神仙了。只要出门，她就忍不住举目四顾，心想郑秋轮该在那里吧？他果然就会出现在她的视线里。似乎他被她的灵魂驱使着，招之即来。郑秋轮仍不怎么同她说话，总是微微笑一下，露出一口白白的牙。若没看见维娜，他便是低着头，匆匆地走。似乎他总在赶路，他有走不完的路。

农场不种水稻，按季节依次种着油菜、小麦、棉花和甘蔗。正是夏